

开封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

汴环攻坚办〔2020〕215号

关于2020年8月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排名结果的通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：

按照《开封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月排名暨奖惩暂行办法》，现将2020年8月份地表水环境质量排名结果通报如下，顺河区东郊沟（化肥河）因黑臭水体治理断流不参与本月考核：

一、各县、区排名情况

（一）各县区水质排名情况

地表水环境质量前3名，由好到差依次为：兰考县、尉氏县、通许县。

地表水环境质量后3名，由好到差依次为：鼓楼区、禹

王台区、祥符区。

（二）各县区水质变化情况

与 2020 年 7 月对比，地表水环境质量改善幅度前 3 名，由高到低依次为：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杞县、尉氏县。

与 2020 年 7 月对比，地表水环境质量恶化幅度后 3 名，由低到高依次为：禹王台区、兰考县、祥符区。

二、各河流水质断面超标情况

2020 年 8 月份，省控断面贾鲁河扶沟摆渡口和小蒋河睢县长岗断面超标，贾鲁河扶沟摆渡口超标因子为溶解氧，小蒋河睢县长岗超标因子为总磷。市控断面祥符区汪屯桥排口断面超标，超标因子为 COD 和氨氮。

三、预警及通报

对省控断面贾鲁河扶沟摆渡口超标的尉氏县人民政府给予警示；对省控断面小蒋河睢县长岗超标的杞县人民政府给予警示；对市控断面祥符区汪屯桥排口断面超标的祥符区人民政府给予警示。

开封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 年 10 月 9 日

开封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10 月 9 日印发
